

宁波杭州湾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5mwp 分布式

光伏发电项目

## 新冠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性新冠肺炎传染病疫情事件的危害，保障全体员工的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使防控工作有力、有序、有效的开展，结合我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一、成立传染病防治工作小组，明确职责，落实任务，杜绝传染病的发生和蔓延，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长:潘一宋

副组长：胡汉军、曾苗、马存浩

监督员：戚平

成员：胡祖慧、施吉明、孙文文、孙可卓、刘德文、吴德军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项目部。

领导小组组长负责领导小组全面工作，副组长负责领导小组全面防疫工作落实实施，监督员监督全面的防疫防控，各成员负责责任范围内疫情防控工作的承接执行，对责任范围内的疫情防护工作负主体责任。

二、实行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安全员胡祖慧负责施工管理全过程疫情防控到网履职，各成员具体工作负责如下：

第一小组，组长：吴德军，负责处理防疫应急工作。

第二小组，组长：马存浩，负责处理项目部施工管理疫情防控工作的承接。

第三小组，组长：孙可卓，负责疫情防控后勤及防疫物资事项支持与协调，食堂、保洁、门卫等区域疫情防控工作的承接。

### 三、现场处置流程：

1、预警响应：接到上级或卫生行政部门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急性传染病疫情，对有可能接触传染病的人员排摸登记，了解清楚可能传播的途径、车次航班、经过路线、接触人员范围等。

2、消毒：对食堂、卫生以及人员密集区域定期进行消毒，对传染病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污染的场所、物品，做好消毒处理，对仍可能存在的传染源，统一隔离和消毒，发现异常及时报告。必要时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业消毒。

3、检测：项目部应急小组指定专人对作业人员的体温进行检测并记录，排查可疑人员。

4、发现疑似病例：所在班组应立即将疑似病人送到临时隔离点，并将发生的情况向应急联系人报告，包括时间、地点、人员数量、影响范围、动态趋势、已采取的处置措施，并对其有可能传播的途径向应急领导小组汇报。

5、汇报：各班组应配合上级防疫部门做好对病人或疑似病人接触史的调查、登记。发现传染病人、疑似传染病人应立即送往临时隔离点，并迅速报告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立即报告应急联系人，应急联系人应立即向应急领导小组汇报。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或指定负责

人向上级汇报情况，根据现场情况及时拨打 120 救护中心，或与附近定点医院取得联系进行甄别和处置。

6、人员运送：现场检测发现异常人员项目部用专车转运人员到指定医院进行检测，转运时接触人员要带好防护用具，做好自我保护，并将发病情况、旅行史、接触史及发现情况详细向收治医院介绍。定点医院应及时将异常病人情况、检测情况或治疗情况向应急领导小组通报。

7、后勤保障：后勤保障组应储备一定数量的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防护用品，保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必要的物资供应，及时发放个人防护用品及消毒等应急药品。

8、应急救援：指定专人带领应急救援队立即赶赴现场，应急救援队应做好自我保护措施，向应急领导小组汇报现场救助情况。对疑似病例所有接触人员应按疾控中心要求和措施观察，必要时进行居家或隔离点医学隔离，减少人员流动与外界接触，同时安排好隔离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密切接触者如果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临床表现，应及时报告，到指定医疗部门进行排查、诊治。

9、教育培训：对班组负责人、应急救援人员、消毒后勤人员、现场工作人员分别进行针对性的教育培训，确保各层级人员熟知自身职责、安全注意事项、救助知识、防护消毒用品的使用等。

10、事件调查：发生公共卫生事件后，现场负责人和其他所有相关人员都必须配合疾病控制中心做好事件调查。

11、应急演练：本处置方案每半年至少演练一次，确保相关员工熟悉本方案。演练应急事件结束由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或指定负责人宣布应急行动结束，并组织开展评估和改进。

宁波杭州湾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5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新冠疫情防控应急领导小组

2021 年 12 月 10 日

附录 1:

### 体温记录表

班组:

序号	姓名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体温	其他症状	记录人	体温	其他症状	记录人	体温	其他症状	记录人

附录 2:

慈溪市疫情防控信息常备单位应急联系电话

部门	地址	电话
医疗急救		120
慈溪市急救站（市突发公共卫生医疗救援中心）	慈溪市浒山街道南二环东路 999 号	0574-63929530
救援报警		110
市卫生监督所	慈溪市南二环东路 1141 号	0574-63829600
慈溪市消防大队	慈溪市浒山街道新城大道	119 0574-63839119
慈溪交警大队	慈溪市浒山南二环线	122 0574-63914008
慈溪市疾控中心	慈溪市浒山街道南二环线东段	0574-63829607
慈溪市中医医院	慈溪市浒山街道开发大道 1835 号	0574-63976611
慈林医院	宁波市慈溪市观海卫镇世纪大道 599 号	0574-63995890
慈溪协和医院	慈溪市宗汉街道曙光路	0574-66323978
慈溪市第三人民医院	慈溪市振工路 40 号	0574-63301740
慈溪市坎墩医院	慈溪市坎墩街道中横线	0574-63287371
慈溪市逍林中心卫生院	慈溪逍林镇周塘西街 52 号	0574-58589595
慈溪市人民医院	慈溪市南二环路 999 号	0574-63911999 0574-63929007
宁波第二医院杭州湾院区	杭州湾新区滨海二路 1155 号	0574-58981155
宁波 113 医院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377 号	0574-27754113
市防控办		13706741886
浒山街道		63993099
白沙路街道		63993232
古塘街道		63026345
宗汉街道		63211023
坎墩街道		63276108
龙山镇		63701008
掌起镇		18105845195
观海卫镇		63601104
附海镇		63569036
逍林镇		63501315
胜山镇		63549401
新浦镇		63575012
桥头镇		63550905
匡堰镇		63532404
横河镇		63267126
崇寿镇		63299201
长河镇		63402761
周巷镇		63720119 63720121

## 附件 3

## 应急物资清单

序号	工具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口罩	1000	只	医用外科或 N95, 医用防护口罩合标准 GB19083-2010, 医用外科口罩符合标准 YY0469-2011
2	酒精	2	瓶	75%
3	防护眼镜	3	副	眼罩/护目镜
4	医用防护服	3	套	符合 GB19082-2003《医用一次性防护服技术要求》
5	洗手液	20	瓶	消毒
6	乳胶手套	5	副	
7	防护靴	2	双	
8	防护鞋套	10	双	
9	一次性圆帽	10	个	
10	84 消毒液	1	箱	84 消毒液
11	体温测量仪	1	只	非接触式测量仪